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迪尔”）编制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5 年 1 月公司 IPO 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 号文《关于核准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 16.4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2,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2,023,691.0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9,976,308.97 元。

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汇入公司开具有募集资金专用帐户。海通证券在扣减承销、保荐费用 36,000,000.00 元后，划入专用账户 376,000,000.00 元，其中划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 602662266 账户 103,554,000.00 元；平安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 11014741269006 账户

176,442,200.00 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337110100100312188 账户 96,003,800.00 元。扣除支付的保荐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 52,023,691.0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59,976,308.9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031 号《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2、2016 年 1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78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586,904.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6,499,954.16 元。扣除证券承销和保荐费人民币 6,000,000.00 元后，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0,499,954.16 元。

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存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专用账户（账号：44250100003100000494）。扣除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验资费、律师费、及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 1,475,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9,024,954.16 元。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23,113.21 元。注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99,024,954.16 元与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净额人民币 400,499,954.16 元的差额是 1,475,000.00 元，该差异为原自有资金垫支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验资费、律师费及信息披露费等费用 1,475,000.00 元，该笔金额已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进行募集资金置换。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877 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 月公司 IPO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9,976,308.9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一）	103,554,00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二）	92,901,075.18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三）	79,980,108.97

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	-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
理财产品到期归还募集资金 (+)	50,000,000.00
募集资金转至理财产品金额 (-)	50,000,000.00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	-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利息收入 (+)	9,979,826.66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手续费支出 (-)	2,549.40
其他流入 (+)	-
其他流出 (-)	1,647,382.78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实际余额	-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	金额 (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9,024,954.16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	21,705,076.00
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	580,000,000.00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960,114,779.19
理财产品到期归还募集资金 (+)	30,000,000.00
募集资金转至理财产品金额 (-)	30,000,000.00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	-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利息收入 (+)	3,412,443.98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手续费支出 (-)	1,886.20
其他流入 (+)	-
其他流出 (-)	615,656.75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实际余额	-

其他流出系：1、沈阳东方之龙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沈阳星悦汇广告有限公司关于广告合同纠纷案件，公司败诉被强制执行，划走相关款项所致。2、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起诉公司关于股权纠纷案件，公司败诉被强制执行，划走相关款项所致。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市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

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超募资金的使用及管理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公司《管理制度》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未发生严重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1、2015年1月公司IPO募集资金

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平安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于2015年2月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2015年4月1日董事会决议：由于爱迪尔珠宝生产扩建项目的建设单位为惠州市爱迪尔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爱迪尔”），将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14722829001）（截止2015年4月1日，专户余额为17,644.22万元）中的全部募集资金转入惠州爱迪尔在平安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14741269006），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向惠州爱迪尔进行注资（其中495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并由惠州爱迪尔实施爱迪尔珠宝生产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除此之外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上述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公司将注销平安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14722829001）。公司及惠州爱迪尔、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深圳水贝珠宝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2016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于2017年1月16日与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6年12月非公开募投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38,131.46万元（含

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经营层或其他指定的代理人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等后续事宜。

2020年9月18日，公司办理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动终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注销。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2015年1月公司IPO募集资金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支行	602662266	0.00	
平安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	11014741269006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337110100100312188	0.00	
合计		0.0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2016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44250100003100000494	0.00	
合计		0.00	

公司2016年12月非公开募投项目已终止实施，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IPO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存在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IPO 募集资金

公司 IPO 募集资金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2016 年 1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7 月 31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动终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注销。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的剩余募集资金 114,779.19 元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余额及部分利息已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公司 IPO 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营销服务中心、补充流动资金和惠州工厂扩建项目募集资金已按承诺金额使用完毕。

2、2016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0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无。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表 1-1:

IPO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997.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30.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爱迪尔珠宝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10,355.40	10,355.40	10,355.40	0.00	10,355.40	0.00	100.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爱迪尔珠宝生产扩建项目	不适用	17,644.22	17,644.22	17,644.22	0.00	18,477.21	832.99	104.7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不适用	7,998.01	7,998.01	7,998.01	0.00	7,998.01	0.00	100.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5,997.63	35,997.63	35,997.63	0.00	36,830.62	832.99	102.3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1-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902.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0.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4) =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互联网+珠 宝开放平 台	不适用	39,902.50	39,902.50	39,902.50	120.00	2,170.51	-37,731.99	5.44%	否	0.00	否	否
合计		39,902.50	39,902.50	39,902.50	120.00	2,170.51	-37,731.99	5.4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围绕互联网+珠宝开放平台搭建至今, 公司累计投入金额 2,170.51 万元, 已完成爱迪尔珠宝终端 ERP2.0 系统、爱迪尔官网网站等多个项目的搭建。为搭建公司开放平台和运营管理平台, 公司本期投入 120.00 万元, 用于爱迪尔终端导购系统、爱迪尔裸钻供应链平台系统、爱迪尔智慧门店零售系统等系统的开发, 因项目开发周期长, 现仍处于项目开发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额为 96011.48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承诺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0 万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注销。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的剩余募集资金 11.48 万元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余额及部分利息已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9 年 12 月沈阳东方之龙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沈阳星悦汇广告有限公司，关于公交车广告费诉讼案件，爱迪尔公司败诉被强制执行，划走相关款项累计金额 615,656.75 元。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